**合肥工业大学2019年度学院学生会达标评比**

**考核细则**

为积极应对共青团深化改革新形势、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新要求和新时代青年学生新特点，进一步推进学院学生会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建设，更好地调动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特制定本办法。评优工作应本着“务实、严谨、互补、创新”的宗旨，在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下进行。

**一、“A级院学生会”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：**

（一）在上级组织的领导下，团结和带领全院学生增强四个意识、坚定四个自信，自觉维护学校的稳定和形象，积极参与校风和学风建设，评选年度内学院学生会无违规、违纪情况发生；

（二）自觉服从本院党委的领导，接受院团委的指导和校学生会的协助，按质、按时、按量地完成各项工作，并能积极组织学院学生参加学校的各项活动；

（三）始终坚持“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”的宗旨，积极主动地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，不断创新活动形势、搭建活动新平台、开拓活动新领域，为活跃学校学术、科研氛围和丰富学生课余文化生活做出贡献。

**二、院学生会达标评比考核内容**

各院学生会召开全体会议，总结工作，于指定时间向校学生会综合办公部提交相关材料，并于每年评比通知发布后提出申报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考核分前期考核和答辩考核两部分，前期考核项目分数在答辩考核前进行公示，前期考核在校院学生会主席团联席会上进行，答辩考核在自然年末的各院学生会达标评比考核活动上进行。

主要分为以下方面：前期考核（组织建设，主办、承办、协办校级活动情况，校级及以上活动获奖情况、院级基础活动开展情况、相关材料提交情况），答辩考核（现场答辩、其他年度工作）。

各方面所占权重如下表所示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前期考核项（40分）** | | **权重** | **答辩考核项（60分）** | | **权重** |
| 组织建设 | 组织架构 | 5% | 现场答辩 | 日常组织建设 | 10% |
| 规章制度 | 10% | 活动开展效果 | 30% |
| 人事培养 | 10% | 活动宣传效果 | 30% |
| 主办、承办、协办校级活动 | | 25% | 现场答辩效果 | 20% |
| 参与校级及以上活动 | | 25% | 其他年度工作 | | 10% |
| 开展院级基础活动 | | 20% |
| 相关材料提交 | | 5% |

其中：前期考核项（40分）由校团委老师和校学生会主席团监督，各院学生会主席互评，由校学生会综合办公部汇总评分；答辩考核项（60分）以党委学工部、校团委老师，校院两级学生会秘书长和校学生会主席团评分。最终结果由校学生会综合办公部整理，交校团委审核并予以公示。

**三、院学生会达标评比考核标准**

**前期考核**（**100分\*40%**）

（一）前期考核—组织建设**（25分）**

组织架构**（5分）**

1、学生会机构健全，中心部门设置合理，部门设置符合校、院两级学生会工作需求，并能够高效的实现工作目标；

2、积极配合学校相关工作，校院对接体系完善，能够及时向校学生会提供组织框架图、干部通讯录等材料。

规章制度**（10分）**

1、具有完善、合理的规章制度（包括例会制度、部门工作制度、人事考核制度等），有计划地开展内部培训和组织思想学习、文化建设等活动；

2、按要求向校学生会提交相关制度证明材料进行报备，能在工作中充分贯彻执行且取得成效。

人事培养**（10分）**

1、针对学生干部积极开展围绕思想作风、学习作风、工作作风等方面的专题培训，不断强化学生组织宗旨意识、表率作用和严实作风，积极推荐学生会成员参加各项校级培训活动和相关赛事；

2、具备完备的学生会成员选拔、考核体系及相应制度，学生干部任免能体现科学民主，学生会成员中涵盖获得奖学金、各等级活动奖项的先进群体；

3、推荐学生会干部竞选校学生会主席团加1分，推荐学生会干部成功竞选校学生会主席团加2分（该项加分附加在前期考核及答辩考核的总分之上）。

（二）前期考核—主办、承办、协办校级及以上活动**（25分）**

1、主办校级及以上活动

院学生会独立主办大型活动，活动规模大，参与人员众多，参与者覆盖校内外多个学院、组织，影响范围广，活动效果良好，宣传报道广泛，达到预期目标，具体分数将视活动特色、活动品牌、活动规模、活动效果而评定；

2、承办、协办校级及以上活动

院学生会承办各省级单位、党委学工部、校团委、创新创业中心等校内外组织机构主办的大型活动。活动规模大，参与人员众多，参与者覆盖校内外多个学院、组织，影响范围广，活动效果良好，宣传报道广泛，达到预期目标，具体分数将视活动特色、活动品牌、活动规模、活动效果而评定。

（三）前期考核—参与校级及以上活动**（25分）**

院学生会积极组织学生参与思政学习、公益服务、科技创新、体育健身、文艺活动等方面的校级及以上学生活动（如“一二·九”文艺汇演、“晓知行”学风建设季、“3+3”排球赛等）。重视程度高、活动参与度高、活动反响好，达到育人目标，具体分数将视学院参与度和所得奖项等级而评定，具体活动及相关分值见后续通知。

（四）前期考核—开展基础活动**（20分）**

院学生会能根据自身职能，开展思政学习、公益服务、科技创新、体育健身、文艺活动等多个板块的日常性基础活动，能够结合学院学科特点和学生需求开展的具有创新性的特色活动，形成品牌、周期性举办；具体分数将视活动特色、活动品牌、活动规模、活动效果而评定。

**（五）**前期考核—相关材料提交**（5分）**

学院学生会达标评比考核活动将在校党委领导、校团委指导和各学院团委的监督下，对各院学生会的一年工作进行最大程度上的量化评价。部分评比内容需要格式正确、内容丰富的评比材料作为支撑，因此关于各院提交材料作出以下几点要求：

1、材料务必按照要求格式填写、语言简明、便于整合；

2、各项申报材料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上交，逾期则不予接收；

3、所有材料务必真实、有效，校学生会有权对材料的真实性提出质疑、检查，如发现材料虚假，直接取消评比资格。

**现场考核（100分\*60%）**

**（一）**答辩考核**（90分）**

1、各学院需在8分钟内汇报学生会年度工作情况（PPT辅助汇报），汇报结束后，评委选择性提问2分钟；

2、答辩内容涵盖该学院日常组织建设情况、各项活动开展及宣传效果等，要求条理清晰，主题明确，表达到位；

3、答辩人举止和表现得体，语言表达言简意赅，思维灵活，口齿清晰。

**（二）**其他年度工作**（10分）**

该项目涵盖上文未量化的其他院学生会年度工作，具体分数由达标评比考核委员会评定。

**四、相关材料要求**

（一）申报材料包括前期考核材料及答辩辅助材料。

（二）关于前期考核材料的各项要求

1、各学院学生会需在指定时间前上交组织建设、校级活动总结、基础活动总结等相关支撑材料；

2、具体材料提交时间另行通知，逾期不交者视为自动放弃此项分数；

3、考核材料包含纸质版及电子版，纸质版需加盖学院团委及学院学生会公章，并于指定时间前交至校学生会综合办公部值班室（新区：综合楼214，中午12:40-13:40，下午16:20-18:20；南区：德园食堂307，下午16:00-18:00）；电子版一律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往学生会公共邮箱，[邮箱地址为hfutxueshenghui@126.com](mailto:邮箱地址为hfutxueshenghui@126.com)。

**（三）**关于答辩辅助材料的说明

1、答辩辅助材料分为《合肥工业大学学院学生会达标评比考核基本情况及评分表》和《合肥工业大学优秀院学生会主席申请材料》；

2、《合肥工业大学学院学生会达标评比考核基本情况及答辩评分表》（内容为院学生会组织建设、活动开展及宣传概况），该材料由校学生会综合办公部整合汇总；

3、《合肥工业大学优秀院学生会主席申请材料》（内容为院学生会主席所提交材料汇总），该材料由申报“优秀院学生会主席”的同学填写并在指定时间之前提交，由校学生会综合办公部整合汇总，材料包含纸质版和电子版。

**五、组织实施**

设立达标评比考核委员会，由党委学工部、校团委老师，校院两级学生会秘书长、校学生会主席团和各学院学生会主席组成。本细则由合肥工业大学学生会制定，由党委学工部、校团委审核通过。党委学工部、校团委、校学生会对本办法有最终解释权和修改权。本细则于颁布之日起生效执行。